

婚约彩礼起纠纷 “庭村联动”化干戈

本报讯 “感谢张法官的耐心调解,让您费心了!”收到钟某退还的彩礼后,刘某感激地对法官说。近日,淮阳区人民法院郑集人民法庭通过“法官+乡村调解员”联动调解机制,成功化解一起婚约财产纠纷。

2023 年 1 月份,刘某与钟某经媒人介绍相识,随后订立婚约。刘某按照当地习俗,向钟某支付彩礼 18.8 万元。

2023 年 7 月份,因性格不合,不

断发生矛盾,双方决定解除婚约,钟某向刘某退还彩礼 10 万元。在多次索要剩余彩礼未果后,刘某向淮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钟某退还剩余彩礼。

受理该案后,承办法官立即联系钟某居住地的乡村调解员,在全面了解双方家庭情况和当地习俗后,与乡村调解员一同开展调解工作。

承办法官向双方当事人解释了在未办理结婚登记的情况下,彩礼返

还的相关法律依据,分别听取了他们的诉求,引导他们换位思考,避免打“赌气”官司。在他们情绪稳定后,承办法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调解方案。最终,他们达成调解协议,钟某当场退回刘某彩礼 3.6 万元。至此,这起婚约财产纠纷得到圆满化解。

此次婚约财产纠纷的成功化解,彰显了“法官+乡村调解员”联动调解机制在化解基层矛盾中起到的积极作用。下一步,淮阳区人民法院将

继续通过巡回审判、田间调解等方式,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为乡风文明建设注入法治正能量。

(通讯员 朱雪静)

践行新时代
“枫桥经验”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推进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无缝衔接”

本报讯 近年来,为充分发挥司法救助救急解困的民生保障作用,太康县人民检察院积极响应上级号召,进一步推进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无缝衔接”,努力为涉案困难群众兜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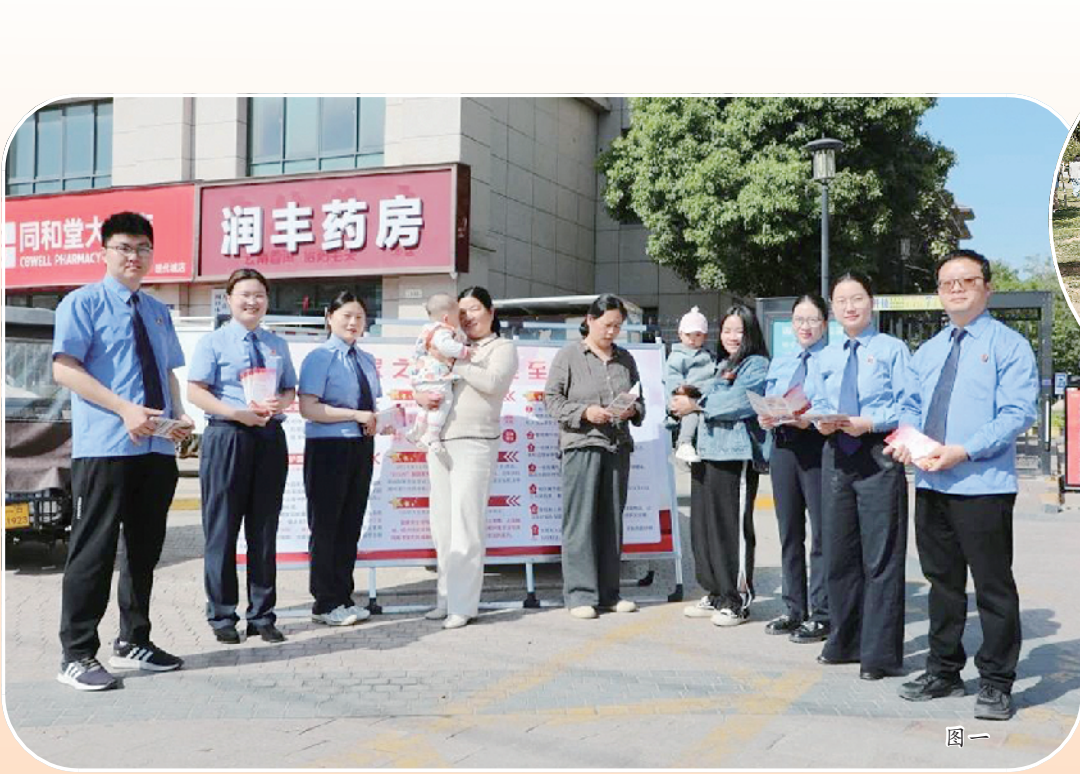
自 2023 年以来,太康县人民检察院以最高检工作部署为指引,坚

持“救急解困、多元协同、长效帮扶”导向,成功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98 件,发放救助金 70 余万元。曾经的“输血式”救助模式转变为如今的“造血式”综合救助模式,形成了司法保护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的全方位救助体系。

对于因案致贫、因案返困的受害人,太康县人民检察院迅速开启司法救助“绿色通道”,发放救助金,为他们解决燃眉之急。对于困境妇女儿童,该院通过与当地妇联合作,成立关怀小组,为受害人及其家人进行心理疏导,帮助他们走出心理阴霾。该

院联合教育、民政等部门,在生活补贴、证件办理等方面,为受害家庭撑起“保护伞”。

今后,太康县人民检察院将不断优化司法救助程序,拓宽救助覆盖面,为更多因案致贫的家庭提供帮助。(通讯员 李坤)



图一



图二

图一:为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4月15日,周口市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社区,开展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群众宣传活动。图为活动现场。 通讯员 谢中杰 摄

图二:为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4月15日,川汇区人民检察院干警深入基层,开展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图为检察干警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通讯员 范闻鑫 摄

邝秀荣:退休不褪色 余晖映检心

通讯员 莫蓓蕾 罗田田

在商水县人民检察院,有这样一位“五老”人员,她发挥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和亲缘优势,积极参与社区治理、普法宣传教育、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弘扬忠诚敬业、关爱后代、务实创新、无私奉献的“五老”精神,展示新时代“五老”队伍与时俱进、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她就是商水县人民检察院退休党员、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邝秀荣。

邝秀荣,中共党员,从事多年教育工作,退休前担任商水县人民检

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现任商水县人民检察院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商水县关工委委员。在她的领导下,商水县人民检察院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先后被评为“商水县示范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周口市示范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河南省示范离退休干部党支部”。

邝秀荣每年组织开展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 20 余次,引导青少年了解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宏伟蓝图,坚定他们学好知识、练好本领、投身

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信念。

邝秀荣充分利用人缘好、威望高、善交际的优势,与当地离退休干部交流谈心,邀请他们投身关心下一代工作。目前,商水县东城街道辖区“五老”人员超过 30 人,进一步扩大了该县关工委队伍。邝秀荣推动商水县人民检察院成立“银发检察官工作室”,配合未成年人犯罪检察部门,开展“送法进校园”“反诈骗宣传”等活动 80 余场次。

邝秀荣带领“五老”人员积极开

展“绿色网吧”监督活动,通过走访网吧、游戏厅等场所,向商户传递青少年文明上网的观念。邝秀荣连续 3 年开展“绿色网吧”监督活动,开展 10 余次走访调研宣传工作,协助未成年入犯罪检察部门办理了相关案件。

2010 年,邝秀荣被商水县妇联、共青团商水县委聘为该县青少年“法治辅导员”。2015 年,邝秀荣被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授予“周口市离退休干部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太康县人民法院

“指尖”解纷争 “云端”促和谐

本报讯 近日,太康县人民法院老家人民法庭在充分保障原告、被告双方诉讼权利和合法权益的基础上,依托微信平台创新工作模式,成功调解一起跨国离婚纠纷。

据悉,刘某、王某现分别居住在中国无锡和菲律宾的首都马尼拉,双方于 2017 年 2 月份登记结婚。2025 年 4 月份,刘某以夫妻感情彻底破裂为由,向太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受理该案后,承办法官张辉在劝和无果后,为减轻当事人诉

累,经双方当事人同意,就该案专门建立包括法官、书记员、原告、被告 4 人在内的微信群,原告、被告在微信群内充分发表各自的意见,并在法官的主持下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张辉根据调解协议,制作民事调解书,通过电子送达的方式发送给双方当事人,圆满解决了这起跨国离婚纠纷。

从“面对面”到“屏对屏”,太康县人民法院不断更新司法理念,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司法服务。(通讯员 刘士豪)

项城市人民法院

高效解“婚”结 绘就好“枫”景

本报讯 近日,项城市人民法院官会人民法庭庭长董保红当庭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

2024 年 6 月份,韩某某与王某某经人介绍相识。经过短暂相处后,2024 年 7 月份,韩某某依照当地习俗,向王某某下了 6.66 万元彩礼,双方登记结婚。婚后,由于性格不合、矛盾频发,双方最终感情破裂。韩某某向王某某索要彩礼未果,遂将王某某诉至项城市人民法院。

董保红接到案件后,深知此类纠纷涉及双方家庭的经济利益和情感纠葛,处理不当容易引发更大的矛盾。因此,在庭审

过程中,董保红向双方当事人详细解释相关法律规定,明确彩礼退还的法律依据和具体情形,耐心询问彩礼的具体用途、共同生活期间的花费等细节。最终,在董保红的耐心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王某某当庭退还韩某某彩礼 2 万元,至此,这起离婚纠纷得以妥善化解。

项城市人民法院官会人民法庭成功调解该起案件,不仅维护了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更展现了该法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扎根基层、服务群众的责任担当。(通讯员 高丰)

西华县人民法院

倾情调解化心结 司法护航解民忧

本报讯 近日,西华县人民法院秉持高效公正的司法理念,成功调解一起涉及两家企业的买卖合同纠纷,为优化当地营商环境注入强劲司法动力。

据悉,西华县某建材公司与周口某劳务分包公司在货款支付、违约金赔偿等问题上存在较大争议,遂进入诉讼程序。承办法官详细梳理案情后,发现此次纠纷因被告未及时还款引发,但双方过往合作基础良好。考虑到涉案双方均为民营企业,为降低诉讼对企业经营的影响,承办法官秉持“调解优先、实质解纷”的原则,积极开展调解工作。

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多次

组织双方“面对面”协商,从法律规定、商业信誉、长远合作等方面耐心释法说理。在承办法官的不懈努力下,双方最终达成分期付款的调解协议。

在该案件办理过程中,西华县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司法服务保障职能,不仅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解纷渠道,而且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触角,通过开展法律讲座、送法进企业等活动,增强企业的法律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

下一步,西华县人民法院将持续探索多元调解机制,创新司法服务举措,提升司法服务水平,全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西华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司法力量。(通讯员 贾静雅 宋文倩)

非法安装定位器 三人均获刑

本报讯 偷偷在他人车上安装定位器,跟踪监控他人行车轨迹和车辆停放信息,这种严重侵犯他人隐私的行为将受到法律严惩。近日,鹿邑县人民法院审理一起这样的案件,通过这个案例告诉你这样的行为有多“刑”!

2024 年 5 月份至 10 月份,小李(化名)经人介绍,开始按照上家指示寻找车辆,并在车上安装定位器,以此获取相关收益。小李看有利可图,便把这门“生意”介绍给了朋友小何(化名)和小秦(化名)。从此以后,小李、小何、小秦 3 人均按照上家指示,寻找车辆并安装定位器,后 3 人被公安机关抓获。经查,小李违法所得 2 万余元,小何违法所得 1 万余元,小秦违法所得 6000 余元。检察机关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对 3 人提起公诉。

法院经审理认为,小李、小何、小秦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提供个人信息情节严重,

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综合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性,依法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小李、小何、小秦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至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不等刑期,并处 7000 元至 2.3 万元不等罚金,判决没收 3 人违法所得并上缴国库。

法官提醒广大群众,公民的个人信息关系到个人的正常生活,属个人隐私范畴。公民的个人信息被侵害,不仅会给公民带来物质损失,也会造成严重的精神伤害。广大群众要懂敬畏、知界限,要增强个人信息保护意识,要妥善保管使用个人账户、密码、面部指纹等个人信息,要合理设置社交媒体的隐私权限,警惕不明链接。

以案说法



周口政法公众号

主办:中共周口市委政法委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周口市人民政府

统筹:张峰 李书永 史磊 陈永团

王新政:求索正义 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通讯员 宋歌 李亚晖 文/图



工作中的王新政。

王新政,男,淮阳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助理。自 2020 年 12 月份加入检察队伍以来,王新政协助办理刑事案件 700 余件,参与研讨案件 1000 余件,先后获得省级荣誉 1 项、市级荣誉 5 项、区级荣誉 6 项。

加入检察队伍后,王新政翻开的第一本卷宗是一起复杂的涉恶套路贷案件。他原本以为能凭借所学的专业知识直接给出法律意见,但

在撰写审查报告时,却发现对其中一名涉案人员寻衅滋事罪的论述难以形成,这让他对自己的专业素养产生了怀疑。

在检察官郭磊的悉心教导下,王新政逐渐将理论融入实践中。公诉人比赛是对检察人员理论、实践、文书制作及辩论能力的综合考验。在同事的帮助下,王新政在 2022 年周口市第七届公诉人比赛中获得“优秀公诉人”荣誉称号。

在办理案件的过程中,王新政经常面对犯罪嫌疑人抵触、受害人及其家属的不信任,但他始终坚守职责,尽最大努力办好每一个案件。

王新政翻开的第二本卷宗是一起交通肇事案,受害人均是未成年人。在与受害人家属通话的过程中,王新政耐心释法说理,安抚他们几近崩溃的情绪。

在另一起故意伤害案件中,行

为人与受害人系邻里关系,因下水道口问题发生争执,并导致受害人轻伤二级。案发后,双方当事人未能达成和解。王新政多次联合调解员和村干部开展调解工作,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了和解。

2023 年,王新政参与办理了公安部“2021-440”号涉毒目标案件 35 件,涉案人员 77 人,其中,以贩卖毒品罪起诉 14 件 34 人,涉案毒品 102.76 克。该案被河南省禁毒委评为“2023 年全省十大缉毒精品案件”。

王新政翻开的第三本卷宗是一起诈骗案。他总结出诈骗犯罪数额的认定及扣除方法,使案件得到了妥善处理。他通过梳理所办理的一

优秀检察官巡礼